卫辉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：坚持积极向群众宣传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相关政策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：2025年我局未收到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：严肃政府信息公开审核管理，在发布公开内容时，认真履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确保公开信息安全、符合规定、准确无误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：一是把主动公开信息作为一项常态化工作，积极主动公开。二是按照时间节点，及时调整内容，切实提高公开时效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：一是常态化开展公开发布内容的检查。二是定期开展内部培训，召开业务培训推进会，推进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 年我局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。一是信息公开意识有待增强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够足。二是政策文件公开不够全面，政策解读力度还不够大。

改进措施：一是继续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。开展多形式的交流，运用视频、图片等形式丰富信息内容，加强政务服务信息内容提炼，积极探索新渠道，丰富形式，创新手段，进一步提升相关工作人员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和水平，自觉地履行政府信息公开职责。

二是加大政策文件公布解读覆盖面。充分做好中央、省、市重要政策文件、信息发布工作，通过文字、图表、图解等方式，对涉及政务服务、行政审批重要政策文件进行全面解读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结合工作实际开展自查，我局 2025 年度无信息公开收费情况。